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0月14日至2026年01月13日止。

第 80392207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8月15日

商 标



申请人 上海全态团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 上海市青浦区华新镇华腾路1288号1幢2层S254室

代理机构 北京快又好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

### 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5类：为他人的商品和服务进行市场营销；为他人采购（为其他企业购买商品或服务）；为商品和服务的买卖双方提供在线市场；商业营销服务；安排和组织拍卖；市场营销；市场营销咨询服务；拍卖；进出口代理；通过短视频为他人推销